

附件 1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方案(试行)

为认真贯彻实施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全省高等学校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晋教师〔2015〕29号）文件及相关会议精神，实现新入职教师培训工作重点和机制的转变，提高新入职教师整体水平。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暂行细则〉和〈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教学指导纲要〉的通知》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等内容摆在首要位置，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保证新教师上岗后能更好地履行岗位职责，尽快了解学院的发展规划及教学、科研等方面的具体要求，树立正确的现代职业教育思想，了解教师职业和现代职业教育特点，掌握教育教学基本理论及技能，培育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二、培训对象

教师岗前培训的对象为我院新补充的在岗在编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或其他人员；签订聘用合同达到3年及以上的专业教学人员（须有具备法律效力的聘用合同）。历年因各种原因未参加培训的教师；按照岗前培训管理规定需要重修的教师。

三、培训内容

(一)“通识”专题部分

1、高等教育学专题

开设目的：通过本专题的学习，使新入职教师掌握高等职业教育的基本规律和基本要求，树立科学的高等职业教育观念，包括高等职业教育本质观、高等职业教育价值观、高等职业教育质量观等。

内容要点：高等教育活动的种类、过程、内容、形式及要求；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布局结构、体制及运行机制；当今世界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趋势；我国高等职业教育观念的更新等。

2、高等职业教育心理学专题

开设目的：通过本专题的学习，使新入职教师掌握从事高等职业教育工作所必需的心理学知识，了解职业院校学生的心理特点，熟悉教育活动中的心理现象和规律，提高教育教学工作的技能和水平等。

内容要点：心理与心理科学；心理学与高等教育；职业院校学生学习动机的激发、思维的培养、能力的开发、心理障碍特点及心理健康咨询等。

3、高等职业教育法规概论专题

开设目的：通过本专题的学习，使新入职教师了解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法规的基本知识，进一步树立依法执教的观念，成为懂法、守法、护法的人民教师。

内容要点：高等教育法规和职业教育法的体系框架与内

容结构；高等教育法和职业教育法讲解；案例剖析等。

4、高等职业院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

开设目的：通过本专题的学习，使新入职教师认识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意义和加强职业道德修养的必要性；熟悉大学教师基本职业道德规范；掌握加强职业道德修养的主要途径和方法，并在教育教学和科研工作中自觉践行。

内容要点：教师职业与教师职业道德；大学教师基本职业道德规范；加强大学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主要途径和方法等内容。

（二）“教学实践活动”专题部分

1、教育与教学评价专题

开设目的：使新入职教师了解高等职业教育教学特点，认识教学评价的作用；掌握教学的基本原理，懂得教学评价的基本方法，并能够运用于自己的教学实践，以提高教学质量。

2、教学实践专题

开设目的：使新入职教师了解专业人才培养的目标、方法和手段等，达到职业院校教师应具有的基本素质。

内容要点：在校内导师的指导下，了解讲授课程在专业人才培养中的作用，适用教学方法和手段等，试讲一门课程，课程结束后试讲教师进行自我总结，并在此基础上组织评价，提出改进意见。

3、社会实践锻炼专题

开设目的：使新入职教师了解和初步掌握专业技术技能

要求，过好实践教学关。

内容要点：利用寒暑假及课余时间，在校外企业导师的指导下，结合本身教学工作特点，有针对性的到生产企业单位参加实践锻炼，学习专业技术和工艺流程等，以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四、培训形式

1、集中培训阶段，采取专题讲座、典型报告、沙龙讨论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校情校史、师德素养、管理规范、教学理论与技能等多个专题。邀请国内教育学专家学者、学校相关部门的领导、教学科研经验丰富的教师作为培训师资，进行各个专题的讲授。

2、自主学习阶段，“通识”专题部分培训采取网络在线培训方式进行，登录“岗前培训学习系统”专题网站注册学习；

3、“教学实践活动”专题部分采取校内、校外双导师制的方式，导师要强化新入职教师课前的设计、讲课实践的跟踪以及课后的反思与指导。

五、培训时间

“通识”专题部分的培训时间由全国新入职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太原分中心具体安排；“教学实践活动”专题部分培训在学期结束前完成。

六、考试与考核

1、专题讲座、典型报告、沙龙讨论部分，要求每位教

师做好学习笔记与交流心得。培训结束后统一交回，由人事劳资处检查、备案。

2、“通识”专题部分由全国新入职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太原分中心组织统一命题考试。

3、“教学实践活动”专题部分由各系部组织考核，根据教师平时表现、公开课、教案及社会实践锻炼四方面综合评分，满分100分，90分及以上为优秀等次，60分至90分为合格等次，60分以下为不合格等次，具体标准如下：

(1)平时表现：本项满分20分。

本项由教师所在系部主任对参评教师入职以来，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训基地建设、技能大赛、赛讲、系部日常工作等各项活动中的参与度按照积极（20）、较积极（15）、一般（10）、不积极（5）定性评价给分。

(2)公开课：本项满分40分。

本项由各系部评委会，根据参评教师的公开课情况进行量化考评给分。评分标准见附件2。本项得分=评委打分之总和÷评委人数

(3)教案：本项满分20分。

参评教师需提供任职以来本人认为质量最高教案一本。由各系部评委会根据参评教案是否体现职业教育教学方法的要求进行打分。参评教师的本项得分=评委打分之总和÷评委人数。

(4)社会实践锻炼：本项满分20分。

要求参评教师参加社会实践锻炼不少于35天/年，专业

课教师应了解本专业的技术技能要求，公共基础课教师应了解现代职业教育中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的基本要求，实践结束后要递交一份个人社会实践总结和成果。

七、组织管理

新入职教师的岗前培训工作由学院统一领导，人事处具体组织实施，各系部配合，岗前培训结束后，各系部统一将附件 2、3、4、5 交人事处备案。

八、保障措施

1、各系部要高度重视教师的岗前培训工作，精心组织，严格管理。并建立和完善各项有效管理措施，保证教学质量和培训效果。

2、各系部要挑选能够起到示范作用，责任心强，具备坚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教学实践经验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和企业专家（能工巧匠）分别担任新入职教师的校内和校外导师，保证教学实践活动的质量。

3、严格考试和考核制度，坚决防止和杜绝考核过程中的弄虚作假和考试中的舞弊现象，纠正各种不正之风，确保岗前培训工作的严肃性和实效性。对考试有一科不合格者或教学实践活动专题考核不合格的教师，均须在下一轮培训中取得合格成绩后再进行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4、岗前培训的考核结果记入个人业务档案，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资格认定和职务聘任的重要依据之一。

2017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 2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考察评价表

姓名		系部		课程		
评 价 项 目					满分	得分
教学任务 15分	教学目的具体、明确、符合大纲要求				5	
	传授知识概念准确、逻辑性强				5	
	教材处理合理，重点难点处理恰当				5	
教学技巧 10分	课堂结构完整、严谨、衔接自然				5	
	教法恰当，主导作用与主体参与体现好				5	
教师修养 15分	教态自然、语言流畅				5	
	板书设计科学合理、书写工整				5	
	本节课教案项目齐全、书写规范、内容充实				5	
总分					40	

评委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新入职教师教学实践活动考核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属系部	
学历		学位		政治面貌		主讲课程	
本 人 工 作 总 结							
系 部 考 核 评 语	得分				考核等次		
	负责人(签名):				(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新入职教师导师培养联系登记表（校内）

新入职教师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属系部	
	学历		学位		政治面貌		主讲课程	
导师	姓名		学历/ 学位		技术职称		研究方向	
主要培养内容								
导师评语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end; padding: 10px;">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div>							

附件 5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新入职教师导师培养联系登记表（校外）

新入职教师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属系部	
	学历		学位		政治面貌		主讲课程	
导师	姓名		学历/ 学位		技术职称/ 技能等级		工作单位	
主要培养内容								
导师评语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end; padding: 10px;">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div>							